

附件十：

学院党委指导学生会组织工作情况

一、加强党委领导

学院党委把学生会建设纳入学院党建工作整体格局进行统筹谋划，定期听取学生会工作汇报，研究决定重大事项。

1. 2021年6月16日，学院党委组织院领导班子成员召开常委会，听取学院学生社团本学期工作汇报。会议对学生社团取得的成绩给予了充分肯定，并提出了三点要求：一是要发挥社团作用，积极引领校园文化，结合学习宣传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弘扬主旋律，引导广大青年学生坚定跟党走、奋进新时代，贡献自己的青春力量；二是同学们要以社团为平台促进专业交流，提高自身综合素质；三是要将学生社团建设得更富魅力、更有活力、更具实力，不断提高社团成员的满意度、大局贡献度、校园影响度。

2. 2021年9月6日，学院党委组织院领导班子成员召开常委会，研究学院第三次学生代表大会相关事宜。会议审议通过学院第三次学生代表大会的指导思想、大会的主要任务、大会的组织机构、代表产生办法、主席团产生办法，同意大会于2021年10月8日召开。

3. 2021年10月8日，我院召开了武汉铁路桥梁职业学院第三

次学生代表大会。副院长王春、学生工作部部长阮满喜、团委书记程乐乐出席大会开幕式。全体代表听取并审议了学院学生会工作报告，讨论并提出学生会未来一年的工作目标及任务。大会通过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产生武汉铁路桥梁职业学院第三届学生会主席团。

二、明确工作机制

学院明确负责学生工作的副院长分管学生会工作。学院党委学生工作部和学院团委共同研究学生会的规章制度、工作规划和工作人员遴选等重要事项。